丰台区玩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结果公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规章，以及本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和实施细则，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2024年玩具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出3批次产品质量不符合玩具国家标准要求，主要不合格项目为机械与物理性能、限定增塑剂限量要求等。

　　对于抽查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全部移交经营主体所在地市场监管所依法查处，责令经营主体停止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及时整改，全面消除不合格产品质量安全隐患。

　　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议消费者在购买玩具产品时，应注意查看玩具的标签信息或电商展示页面上的产品信息，重点关注产品主要材料成分、适用年龄范围、安全警示说明等信息，选择适合儿童身心发育特点的玩具。在购买塑胶玩具、金属玩具、电玩具、乘骑车辆玩具时应查看产品或包装上是否带有CCC标志，不要购买没有CCC标志的上述四类产品，不购买“三无”产品。在使用前，应按照说明书的要求对玩具进行可靠组装；在使用过程中，对布绒玩具、婴儿玩具等应进行定期清洁，对乘骑车辆玩具、电玩具等应注意维护与保养；建议家长对儿童玩耍玩具予以指导，防止因不当使用造成伤害。

　　附件：1.不合格产品信息

　　2.不合格项目说明

　　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25日